

中共衡阳市应急管理局委员会文件

衡应急党〔2024〕18号

中共衡阳市应急管理局委员会 关于苏蓓佳等同志试用期满按期转正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各直属单位：

经局党委会研究，同意下列同志试用期满按期转正：

组织人事科科长苏蓓佳同志；

组织人事科安全生产监察专员彭小敏同志；

财务装备科科长周源同志。

以上同志任职时间从试用之日起计算。

中共衡阳市应急管理局委员会

2024年8月8日

(信息公开形式：公开)

衡阳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4年8月8日印发

承办单位：组织人事科 经办人：肖林玉 电话：8869011 共印5份